

证券代码：835066

证券简称：垠艺生物

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

辽宁垠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辽宁垠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配合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需要，同时也为了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效率，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为充分保护公司针对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将由其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进行回购，具体如下：

(一) 回购对象需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
- 2、未出席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或出席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但未对终止挂牌议案投赞成票的股东；
- 3、在回购有效期内以公司确认的方式向公司发出书面申请通知，要求回购其股票的股东；
- 4、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的股东；
- 5、不存在因股票回购事宜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诉讼、仲裁、执行等情形或该情形尚未终结；
- 6、异议股东所持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司法冻结等限制自由交易的情形；
- 7、自公司披露终止挂牌相关提示性公告首日至公司股票因本次终止挂牌事项暂停转让期间，不存在股票异常转让交易、恶意拉抬股价等投机行为的股东。

满足前述所有条件的股东可以要求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其持有的股份数量为上限。

(二) 回购价格

拟以公司最近一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依据，且以公平合理的价格进行收购，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为准。

（三）回购有效期限

自公司披露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相关公告之日起十个转让日内，为异议股东申请股份回购的申报有效期限。异议股东应当在此期限内将回购申请材料以亲自送达（以亲自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快递寄送方式（以快递投递送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交付至公司，且向下述指定邮箱发送股份回购申请电子邮件（以电子邮件进入公司指定接收系统的时间为准）。回购申请材料包括经股东盖章/签字的异议股东回购申请书原件、异议股东取得该部分股份的交易流水单（加盖托管证券营业部公章）、股份数量、异议股东有效证件及联系方式等必要信息。若异议股东因自身原因未能在回购有效期届满前向公司提交书面申请，则视为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不再承担上述回购义务。

（四）回购履行期限

自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起六个月内。

（五）争议调解机制

凡因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引起的或与该异议股东保护措施有关的任何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均有权向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特别提示及联系方式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由于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具有一定的时效性，公司董事会郑重提示各位投资者，若选择进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请尽快与公司联系有关股份转让事宜。

回购事宜相关联系人：李宏旺、高君乔

联系电话：0411-87139718

邮箱地址：office@dlyinyi.com

联系人地址：大连市金州区光明街道汉正路 8-11 号

辽宁垠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8日